

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大办发〔2015〕12号

大学路办事处 关于印发《2015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 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2015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日

2015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

优质服务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人口和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工作，稳定适度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升生殖健康水平，根据二七区 2015 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要求，结合我办实际，经研究，决定在本辖区各单位迅速开展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特制订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提高育龄女职工的生殖健康水平为目标，大力开展生殖健康科普知识宣传教育，提高育龄群众的自我保健意识和能力。通过“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进一步强化以人为本意识、避孕方法知情选择意识、生殖健康意识和服务安全意识，提高育龄女职工的生殖健康水平，以此带动更多的家庭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低生育水平的稳定。

二、时间安排

春季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从 2015 年 3 月 1 日开始至 5 月 15 日结束，时间服从任务。

三、主要任务

1、加强单位对已婚育龄女职工的妇科病普查，促进女职工生殖健康保健意识。

2、男职工配偶为下岗、个体、无业的已婚育龄妇女，要求采取纳入本单位同女职工一样的康检管理，及居住地管理相结合的方法，严堵管理漏洞，确保不出现问题。

3、澄清单位女职工底数，为女职工提供全程的优质服务；掌握单位男职工配偶为下岗、个体、无业人员的计划生育管理情况及婚育情况。

4、掌握单位已婚职工生育情况，为待孕职工提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

5、加强聘用职工的管理力度，及计生优惠政策的落实，提升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水平。

6、深入开展对单位领导干部和职工违法生育的查处力度；加强对单位内部诊所和个人承包诊所的管理力度，杜绝违禁药物的销售和B超性别鉴定及引、流产行为。

7、做好单位计生稳定工作，确保全国“两会”期间无上访事件的发生。

四、工作措施

（一）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1、宣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

2、宣传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大力提高“一法三规两条例”的宣传力度。

3、宣传《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和《国家人口计生委关于方便群众办证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简化办证程序。

4、宣传计生惠民政策、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及服务流程、避孕节育、生殖保健等相关知识。

（二）抓好已婚育龄女职工的健康检查工作

1、办事处将于4月份组织各单位开展已婚育龄女职工一年一次的妇科病检查，各单位于3月20日前将本单位参加妇科病检查的女职工人数、名单及项目上报计生办。

2、各单位计生专干要按照本单位的康检时间在康检日到医院组织、引导本单位女职工有序参加妇科病检查，确保参检率达到100%。

3、计生办安排人员将对各单位组织妇科病检查工作进行督查，并

抽查参检人员名单，对康检日未参检的人员，单位专干要落实补检，并保存相关检查证明。各单位组织参加妇科病检查工作纳入年终办事处综合考核成绩。

4、各单位康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三）开展避孕节育全程优质服务，提高避孕措施落实率

开展以“知情选择”为重点的避孕节育全程优质服务，指导育龄女职工选择安全、有效、适宜的避孕方法；加强术前宣教和术后随访服务，严格掌握手术适应症和禁忌症，已接受两次剖宫产者，原则上不推荐输卵管绝育术。

（四）发挥部门优势，认真开展系列化优质服务

1、扎实推进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一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免费出生缺陷一级预防覆盖率，确保在职已婚待孕女（男）职工优生科普知识知晓率。二是全面推进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为计划怀孕女（男）职工提供 19 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

2、利用健康检查和健康访视有利时机，开展育龄女职工生殖健康需求调查，用调查结果指导工作，改进服务，完善机制，提高优质服务水平。

（五）深入开展对领导干部和职工违法生育的治理力度

以贯彻《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为准绳，深入开展以领导干部和职工“三项治理”活动。对违法生育第二个及以上子女的，一律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并依法依规给予党政纪处分。

（六）以春季优质服务活动为契机，扎实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

1、以省、市集中整治“两非”专项行动为重点，进一步细化各项

管理工作规范，实现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的三化管理目标。

2、各单位要认真排查单位内部诊所和承包诊所，对发现销售国家免费药品、引流产药物和非法进行胎儿性别鉴定的要及时上报进行治疗。

（七）做好计生稳定工作

各单位要加强计划生育政策、法规的宣传，避免因单位政策宣传不到位致使职工出现不符合规定生育的行为。计生专干要密切关注并掌握职工的生育动态，及时发现隐患给予解决。

五、工作要求

1、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主管领导要亲自抓，确保人员和资金到位，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各单位要围绕春季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活动制定具体的活动方案，加大宣传，造大声势，营造浓厚宣传氛围；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做好已婚育龄女职工妇科病普查，澄清女职工避孕节育措施，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3、活动期间，市、区计生委将对各单位开展春季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活动情况进行督查、指导，并通报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

4、各单位活动信息要及时上报计生办，并认真总结经验，创新特色工作，积极向省、市各级媒体投稿，确保单位活动信息在省、市级报刊刊登1篇以上，各单位在媒体刊登的信息要上报原件。活动结束后，各单位要写出专题工作总结，并将电子版发至公共邮箱。

daxuelujsb66982750@126.com

主题词：生殖健康 优质服务 活动方案

二七区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2015年3月2日印发

(共印发42份)